

经全国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
2004年初审通过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

思想政治²

必修

政治生活

教育部普通高中思想政治课课程标准实验教材编写组

编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

教育部推荐 教育部审定 高中思想政治必修1

思想政治①

政治生活

普通高中思想政治必修1

必修1



人民教育出版社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

思想政治²

必修

政治生活

教育部普通高中思想政治课课程标准实验教材编写组

编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

·北京·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

思想政治 2

必修

政治生活

教育部普通高中思想政治课
课程标准实验教材编写组 编著

*

人 民 教 育 出 版 社 出 版

网 址 : <http://www.pep.com.cn>

吉林出版集团教材出版公司重印

吉 林 省 新 华 书 店 发 行

长春第二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装

*

开本: 890 毫米×1 240 毫米 1/16 印张: 7.5 字数: 158 000

2013 年 4 月第 5 版 2013 年 10 月吉林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107-18270-9 定价: 8.73 元

著作权所有·请勿擅用本书制作各类出版物·违者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厂联系调换。

电话:0431-87923413

主 任：田心铭

委 员：朱力宇 朱明光 孙蚌珠 吴 倬 房 宁 郑师渠

(按姓氏笔画) 钟哲明 夏伟东 董俊山

特邀审读专家：沙健孙 聂月岩 刘建军

本 册 主 编：吴少荣

本册编写人员：吴少荣 苏力军 谢绍熠 姚训琪 董 晨 贺 军 常 超

责 任 编 辑：常 超

美 术 编 辑：李宏庆 郑文娟

插 图 绘 制：郑文娟 张 蓓 张傲冰

封 面 设 计：林荣桓

致同学们

怎么看待这门课程

说到“政治”，你可能会觉得它离自己的生活比较远。其实，在我们每天接触的媒体中，就有大量政治活动的信息，如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举行会议、中国共产党召开会议、各级政府举行新闻发布会、公民评议政府的工作、媒体曝光国家机关某些工作人员的失职行为、各国领导人互访……可见，政治与我们的生活有着密切的联系。

说到“政治”，你可能还会有这样的感受：政治是最大、最重要的事。当我们强调什么事情非常重大、什么问题特别重要时，往往提出要从“讲政治”的意义上认识。那么，人们为什么如此看重政治呢？

我们知道，人们在社会生活中存在着多种多样的关系，其中经济利益关系是最根本的利害关系，而政治就是以经济为基础，并为实现和维护一定阶级和集团的根本经济利益服务的。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政治又反作用于经济，对经济的发展以巨大的影响。在阶级社会，人们在生产资料的占有、产品分配关系中所处的地位是不同的，存在着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由此决定了在政治上必然形成统治与被统治的关系。各个阶级为实现和维护自身的根本利益而进行斗争。在阶级社会里，政治的实质是

阶级关系和阶级斗争，阶级性是政治的根本属性。政治关系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而变动。在我国，由于国内的因素和国际的影响，阶级斗争还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但已经不是主要矛盾。敌我矛盾还存在，但是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已经成为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我们这里说的政治，正如邓小平所指出的，是国内、外阶级斗争的大局，是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在现实斗争中的根本利害。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是：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我们当前最大的政治，因为它代表着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

根据我们以往的政治生活体验和将要面对的政治生活，本课程安排了四个单元的内容，即公民的政治生活、为人民服务的政府、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当代国际社会。通过学习这门课程，你可以进一步认识现实生活中的政治现象，获得相关的知识，提升参与政治生活的素养和能力，增强公民意识和国家

观念。在这一过程中，你可以了解到，一切政治活动都是围绕着国家政权展开的，政治的核心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进一步明确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性质，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制度；知道我国的政府是为人民服务的政府。大家还将深切感悟中国共产党始终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坚信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懂得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知道我国在世界上的地位和作用，更加关心国家的前途和命运。

如何阅读这本教材

首先，要了解这本教材的编排结构。本教材的结构分单元、课、框、目四个层次。

◎ 单元，以生活主题组织知识内容。每单元都有各自的序言和知识结构图表，简要地介绍该单元的学习内容和意义。

◎ 课，是单元的有机组成部分。课题提炼课文的中心。每课的导言起承上启下的作用，帮助你明了本课所要讲述的主题。

◎ 框，是课的有机组成部分。本册教材的框题基本采用复合结构，以突出政治观点，彰显价值导向。其容量大体按一课时安排。

◎ 目，既是构成课文的基本单位，又是学习过程中应注意的基本内容。每框均由三目组成；目与目之间有内在的逻辑关系，第一目是情景导入，第二目是情景分析，第三目是情景回归。

其次，本教材的正文与辅助文的要求不同。

◎ 正文是学习的主体内容，文字包括宋体字，也包括穿插在其间引导思维活动的仿宋体字。这两部分在呈现方式上有所区别，但在内容上是密切相关、相互呼应、浑然一体的。

◎ 辅助文设三个栏目：“专家点评”是对疑难问题的解析或拓展性说明；“名词点击”是对相关概念、术语的介绍或解释；“相关链接”是对相关事例、资料、数据的引证和阐述。辅助文的功能是帮助你加深对课文内容的理解。

最后，每个单元之后，都安排了综合探究，这是帮助大家体验研究性学习的重要环节。

◎ 它是本单元学习内容中不可缺少的部分。

◎ 它具有体现本单元相关知识联系的功能。

◎ 它有益于发展你综合运用知识的能力。

明确了学习本课程的意义和阅读本教材的方法之后，让我们共同走进“政治生活”。预祝大家学习成功。



目录

第一单元 公民的政治生活

3

第一课 生活在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 | 4

人民民主专政：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4

政治权利与义务：参与政治生活的基础和准则 7

政治生活：自觉参与 11

第二课 我国公民的政治参与 | 15

民主选举：投出理性一票 15

民主决策：作出最佳选择 19

民主管理：共创幸福生活 23

民主监督：守望公共家园 27

综合探究 有序与无序的政治参与 31

第二单元 为人民服务的政府

35

第三课 我国政府是人民的政府 | 36

政府的职能：管理与服务 36

政府的责任：对人民负责 39

第四课 我国政府受人民的监督 | 43

政府的权力：依法行使 43

权力的行使：需要监督 46

综合探究 政府的威信从何而来 49

第五课 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 54

人民代表大会：国家权力机关 54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 58

第六课 我国的政党制度 | 62

中国共产党执政：历史和人民的选择 62

中国共产党：以人为本 执政为民 65

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党制度 68

第七课 我国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及宗教政策 | 71

处理民族关系的原则：平等、团结、共同繁荣 71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适合国情的基本政治制度 75

我国的宗教政策 78

综合探究 中国发展进步的政治制度保障 82

第八课 走近国际社会 | 88

国际社会的主要成员：主权国家和国际组织 88

国际关系的决定性因素：国家利益 93

第九课 维护世界和平 促进共同发展 | 97

和平与发展：时代的主题 97

世界多极化：不可逆转 100

我国外交政策的基本目标和宗旨 104

综合探究 中国走和平发展道路 109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

思想政治²

必修

政治生活

教育部普通高中思想政治课课程标准实验教材编写组

编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

·北京·

自觉参与政治生活

我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公民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的意义

公民参与政治生活的主要内容和方式



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我国公民的政治权利与义务

依法享有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是公民政治生活的基础和基本准则

民主选举的方式及意义

选举方式的选择要体现国家性质，与社会进步、经济发展相适应

民主决策的形式及意义

人民民主具有广泛性和真实性

民主管理的制度及意义

必须坚持人民民主专政

- ◆ 坚持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 ◆ 坚持权利与义务相统一
- ◆ 坚持个人利益与国家利益相结合

民主监督的渠道及意义

公民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应遵循的原则

扩大公民有序的政治参与，对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具有重大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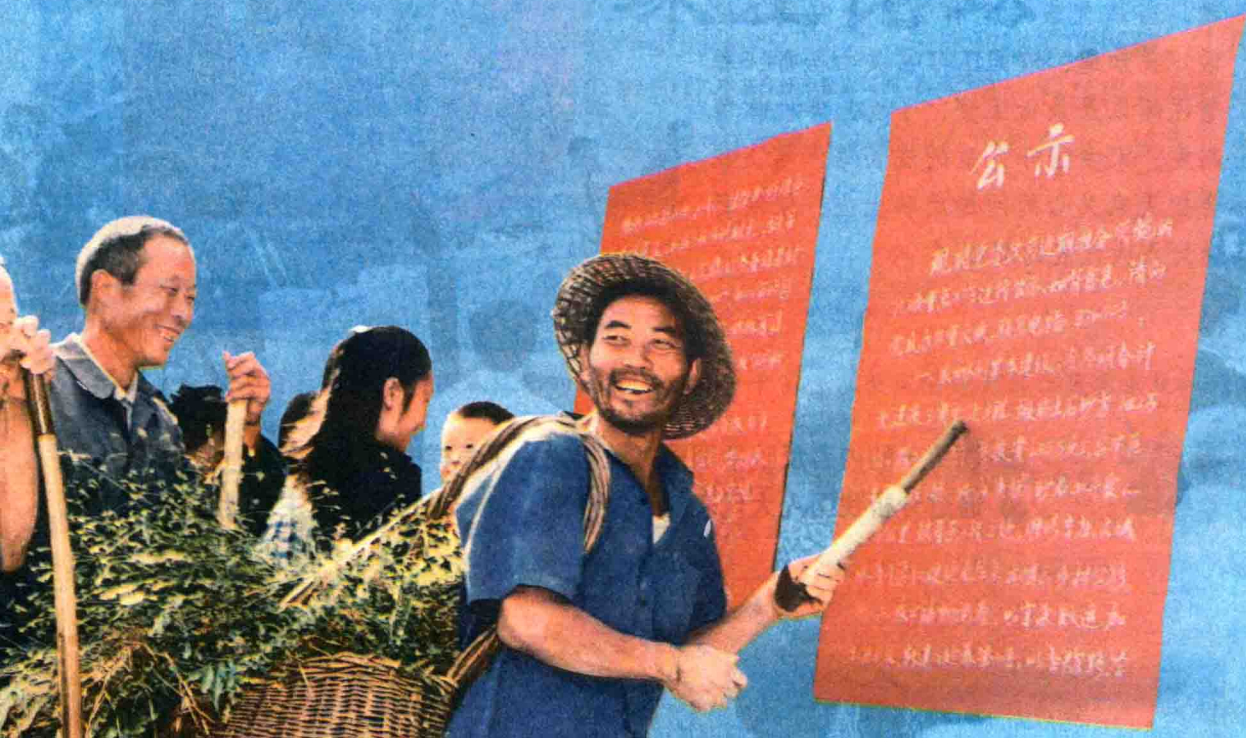


第一单元

公民的政治生活



政治生活是社会生活的重要内容。有序参与政治生活是公民享有的权利、应履行的义务和应具备的能力。有序参与政治生活的知识和能力，需要逐步学习与培养。生活在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我们为什么能够享有广泛、真实的民主？我国人民参与政治生活的途径、方式和意义是什么？公民在政治生活中如何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这些是本单元所要了解和探究的问题。通过学习，我们会懂得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就是人民当家作主，人民民主来之不易，需要倍加珍惜。当前，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拓宽民主渠道，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保障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是发展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重要内容，也是我们参与政治生活的重要追求。



我国是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人民民主具有广泛性和真实性。作为中国公民，我们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政治权利，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政治性义务，依法通过各种民主形式参与政治生活。

人民民主专政：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人民民主的生动写照

镜头一：陈奶奶至今还记得第一次参加选举的情景。新中国成立初期，民主政治的春风吹进了她所在的小山村。乡里的工作人员到她家进行选民登记时，这位旧社会的童养媳，不相信自己也有选举权。因为在旧中国，妇女是没有政治地位的。

镜头二：首次实行城乡按相同人口比例选举人大代表，是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选举的最大特点。城乡“同票同权”，意味着农村人口在选举及政治权利的实现上向宪法规定的平等原则迈出了一大步。

镜头三：农民工人大代表老杨说：“2007年11月20日，是我激动而难忘的日子。这天，我成为江苏省首位以农民工身份当选的市人大代表。很多人问我，当选代表后怎样为广大农民工说话？我知道，农民工非常关心医疗、养老保障以及最低工资、子女上学、休假制度、家乡留守儿童的成长等问题。我会把大家关心的问题反映上去，依法行使好人大代表的职权。”



农民工人大代表收集农民工意见

- 镜头一的内容反映中国国家政权发生了怎样的根本性变化？
- 通过分析我国人大代表的选举活动，说一说我国的民主有什么样的特点。



广泛、真实的民主

国家是阶级统治的工具，阶级性是国家的根本属性。我国宪法第一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人民民主专政是我国的国体，也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中最根本的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

专家点评

在不同的国家中，占统治地位的阶级是不同的，因此形成了不同性质的国家。国家性质是由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性质决定的。国体就是指国家性质，也就是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根据国家性质，迄今为止，国家有奴隶制国家、封建制国家、资本主义国家和社会主义国家等类型。前三种类型的国家属于剥削阶级统治的国家，社会主义国家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人民当家作主的新型国家。

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根本不同于剥削阶级掌握的国家政权，对占全国人口绝大多数的人民实行民主，对极少数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事业的敌人实行专政。

人民民主专政的本质是人民当家作主。在我国，人民民主具有广泛性和真实性。

人民民主的广泛性，不仅表现在人民享有广泛的民主权利，而且表现在民主主体的广泛性。在我国现阶段，包括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干部、解放军指战员和其他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在内的全体人民，都是国家和社会的主人。

人民民主的真实性，表现在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有制度、法律和物质的保障，人民能够自己管理国家，也表现在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广大人民的利益得到日益充分的实现。今天中国所焕发出的蓬勃活力，就是中国人民真实地拥有广泛自由、民主、人权的生动写照。

相关链接

我国至今已制定了有关公民基本权利的法律、法规一千多件，使宪法规定的公民基本权利的实现了具体的法律依据。

我国公民的民主权利有切实的物质保障。例如，公民选举所需经费均由政府开支；在选举期间，国家掌握的报刊、电视、广播等都为选举活动提供相应的服务。

我国宪法规定：“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尊重和保障人权，保障人民依法享有广泛权利和自由，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内在要求。我国在尊重和保障人权方面取得的成就，充分反映了人民民主的真实性。

- ◇ 人民的生存权、发展权得到保障。
- ◇ 公民的政治、经济和文化权利得到保障。
- ◇ 少数民族的权利得到保障。
- ◇



解放前某地区进行奴隶买卖

● 对比新旧中国的变化，结合近年来我国人权事业取得显著进步的事实，你能说明我国人民民主的真实性吗？



少数民族人大代表

人民民主专政具有专政的职能。我国人民民主专政对极少数敌人实行专政。国家依法打击极少数敌人的破坏活动，依法打击各种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和社会秩序，保护国家、集体和公民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保障人民民主，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专家点评

作为国家制度的民主，是指在统治阶级范围内，按照平等的原则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来共同管理国家事务。民主具有鲜明的阶级性。专政就是阶级的统治。世界上从来没有抽象的、超阶级的民主，也没有抽象的、超阶级的专政。

必须坚持人民民主专政

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这四项基本原则，是立国之本，是我们国家生存发展的政治基石。坚持人民民主专政被庄严地载入我国宪法。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政治保证。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的生命。只有充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确保人民当家作主的地位，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尊重和保障人权，才能调动亿万人民群众投身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积极性。只

有坚持国家的专政职能，打击一切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的敌人，才能保障人民民主，维护国家的长治久安。

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在新的历史时期有了新的要求：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实行依法治国；强化政府的服务职能；发展和繁荣社会主义文化；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等等。

邓小平明确指出：“运用人民民主专政的力量，巩固人民的政权，是正义的事情，没有什么输理的地方。”我们可以从多个方面理直气壮地阐明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意义：

- ◇ 从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的角度看_____；
- ◇ 从维护国家的主权、安全、统一和稳定的神圣职责看_____；
- ◇ 从警惕国内外极少数敌人的破坏活动的需要看_____；
- ◇ 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看_____；
- ◇

● 选择其中一个方面，阐明现阶段我国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必要性。

政治权利与义务：参与政治生活的基础和准则

生活中的政治权利与义务

我国是人民当家作主的社会主义国家，公民与国家形成了新型的关系。人民是国家的主人，国家权力来源于人民。国家通过宪法和法律规定了公民享有的政治权利和自由以及应履行的政治性义务。





● 细阅上述图片和文字说明，说说它们反映我国公民依法行使哪些政治权利、履行哪些政治性义务。

● 归纳我国公民的政治权利和义务，并简要说明公民的政治权利、义务与政治生活的关系。

神圣的权利 庄严的义务

我们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宪法和法律规定了我们的权利与义务。公民的权利是法定的、神圣的、不可非法剥夺的；公民的义务也是法定的、庄严的、不容推卸的。我们的全部政治生活，是以依法行使政治权利、履行政治性义务为基础和准则的。

公民依法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表达意愿的权利和自由，就是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我国宪法对公民的政治权利和自由作了明确的规定。

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我国选举法规定，公民依法享有选举国家权力机关代表和被选为国家权力机关代表的权利。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是公民基本的民主权利，行使这个权利是公民参与管理国家和管理社会的基础和标志。

政治自由。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人民参与国家政治生活，充分表达自己的意愿，这是人民行使当家作主权利的重要方式，是社会主义民主的具体表现。国家制定相应的法律，创造各种条件，保障公民真正享有和行使政治自由。